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黃玉微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140

傳真：(02)8590-7072

電子郵件：nhlivewater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照字第1131561243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掃描檔、法規條文(ODT)、總說明(PDF)、逐條說明(PDF)

(A21000000I\_1131561243C\_doc6\_Attach1.pdf、

A21000000I\_1131561243C\_doc6\_Attach2.odt、

A21000000I\_1131561243C\_doc6\_Attach3.pdf、

A21000000I\_1131561243C\_doc6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「原住民族健康照護人員培育進用及留用辦法」，業經本  
部於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衛部照字第1131561243號令訂  
定發布，謹檢送發布令掃描檔、法規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  
說明各 1 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教育部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本部醫事司、本部長期間照顧司、衛  
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本部口腔健康司、  
本部中醫藥司

副本：

